

雙週刊每月看兩回！

12・26日更新！

依歡

五百年前的
回憶再次出現

第18回 相遇與分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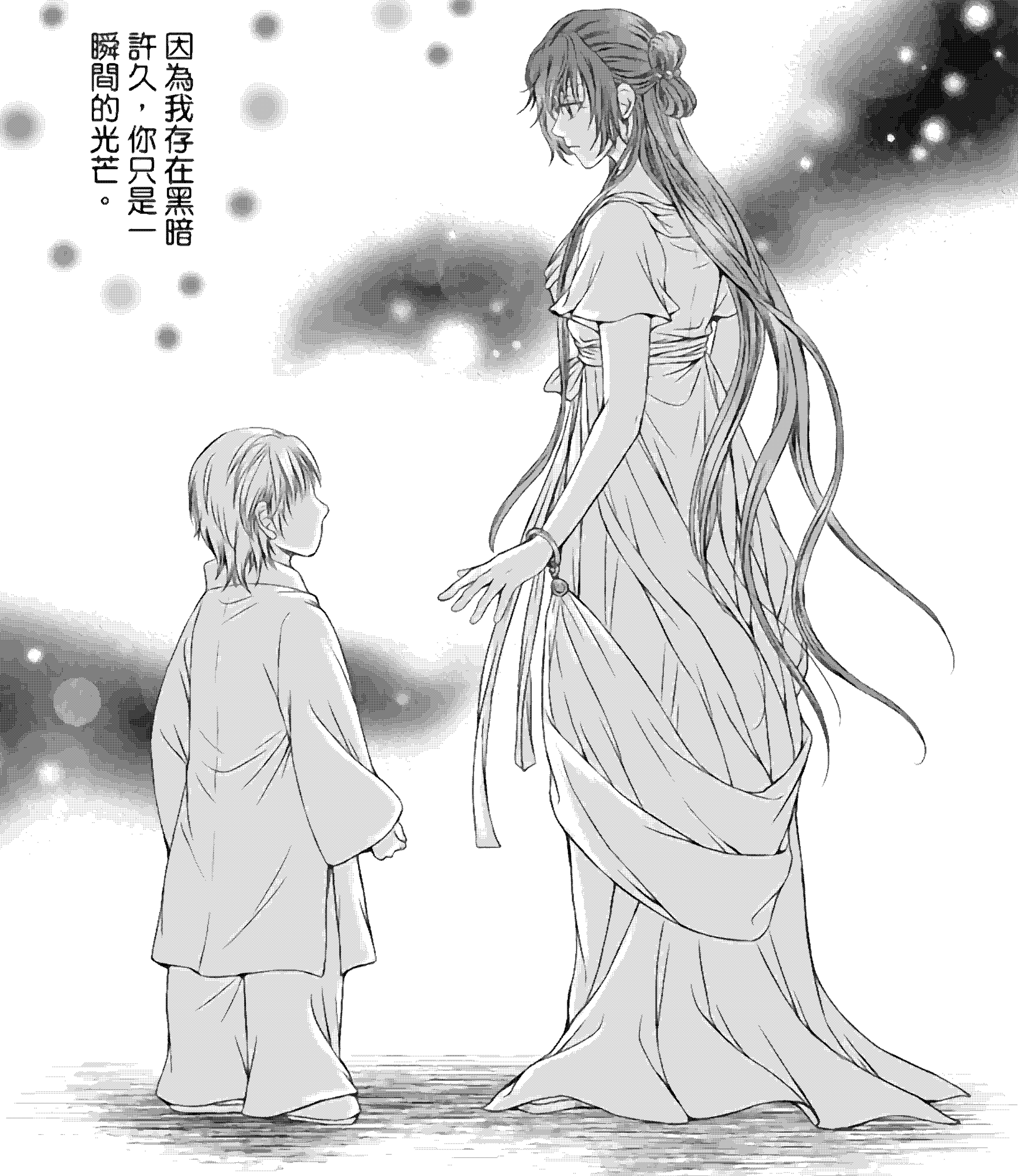
亡國必有妖孽

《琉璃與騎士》③好評熱賣中！

《亡國必有妖孽》②全臺熱賣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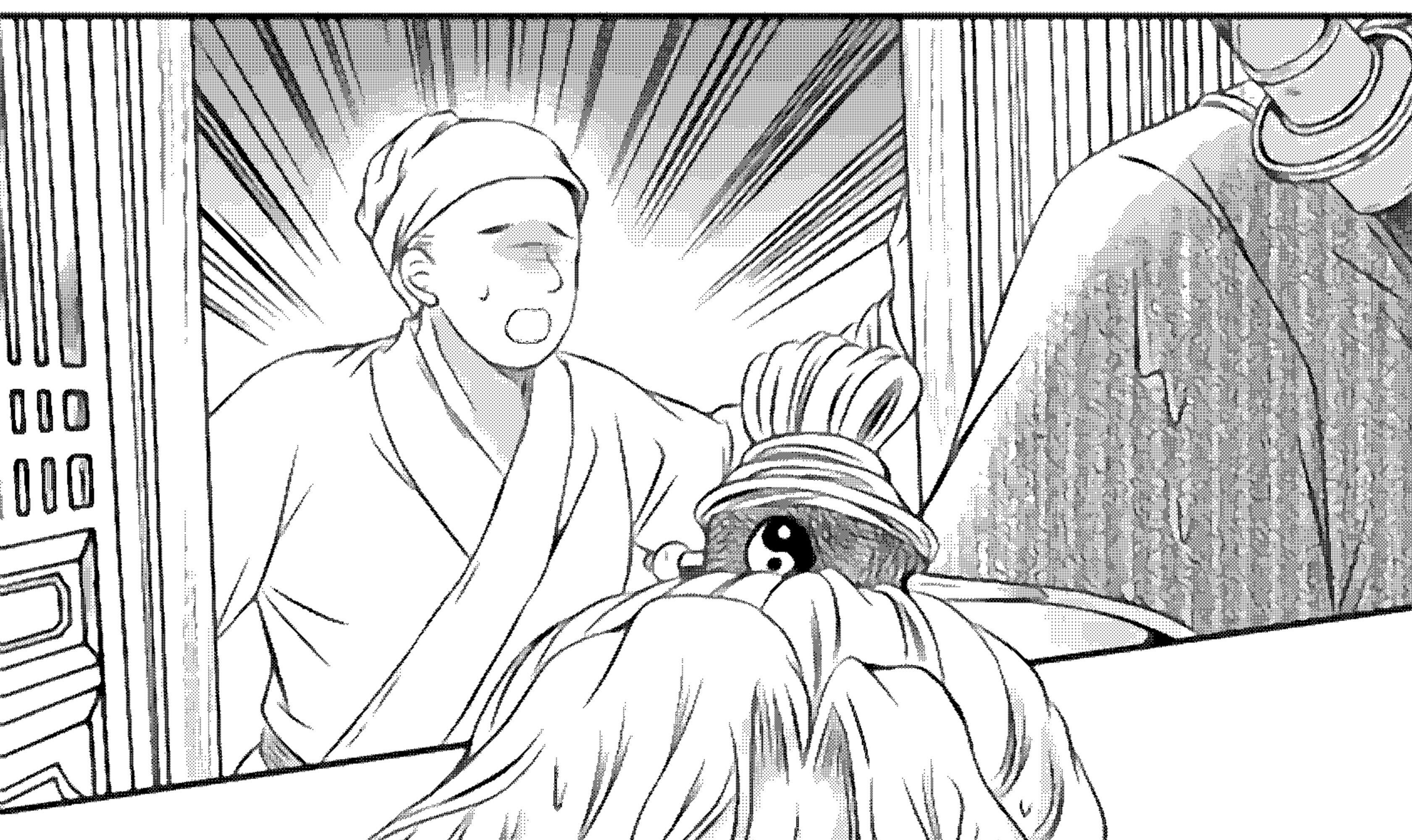
我們相遇之時，
就注定分離。

因為我存在黑暗
許久，你只是一
瞬間的光芒。





五百多年前







這世上作亂
的妖孽……

都該消失——

狄山？

洪家少夫人
抱子投河了。

因為洪少爺
想要趕她出門，
要她回故鄉……

那洪家兒子快死
了吧！他的妻子
為何尋死呢？

難怪好似
聽過這名字。

她的父親是個
除妖道師，
名叫狄山，
好像很有名氣。

茗香，
凡人男子只是
我們採補之物，
你不可認真。
我可以和他
在一起，
像凡人夫妻
一樣！

辦不到
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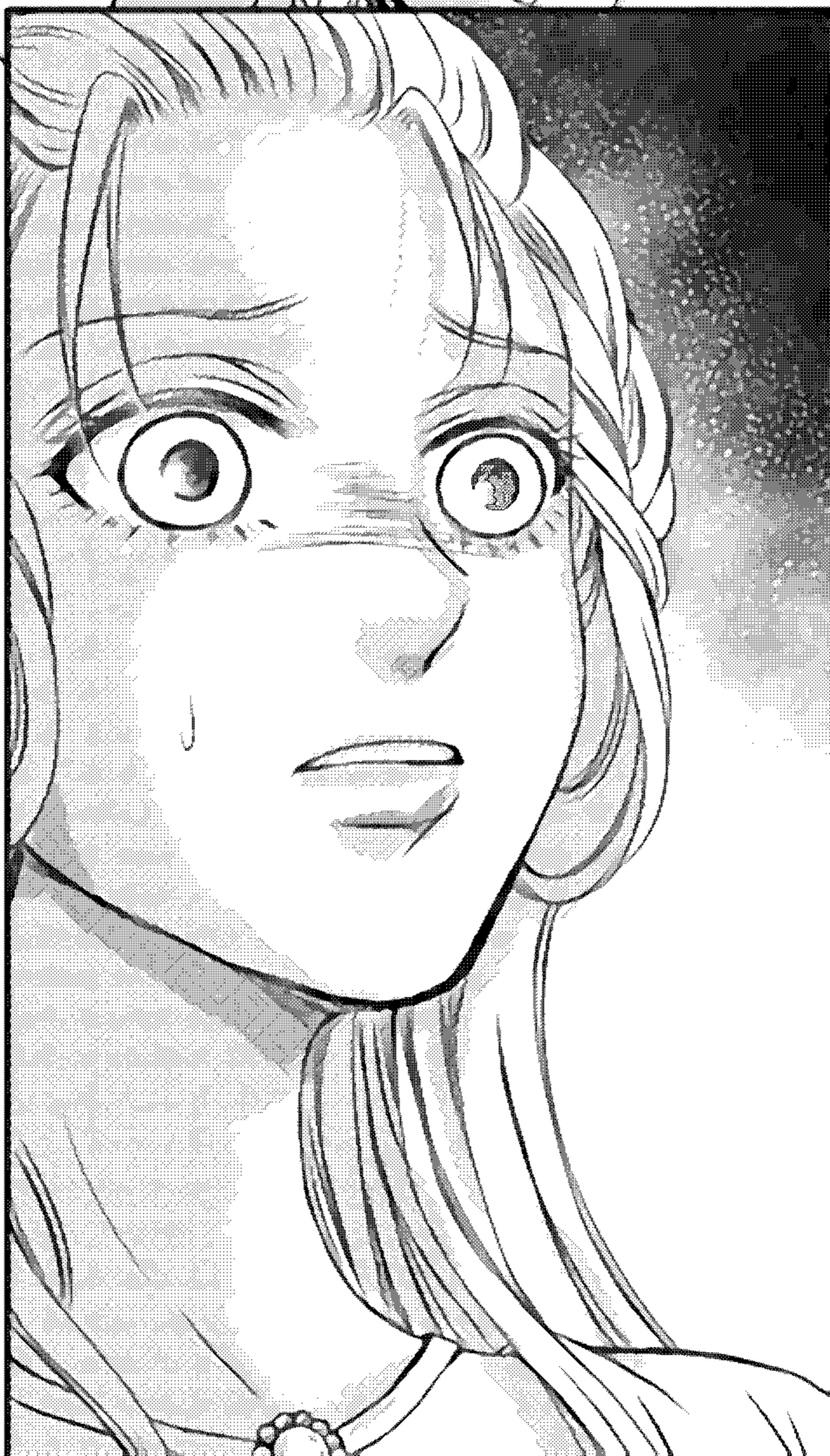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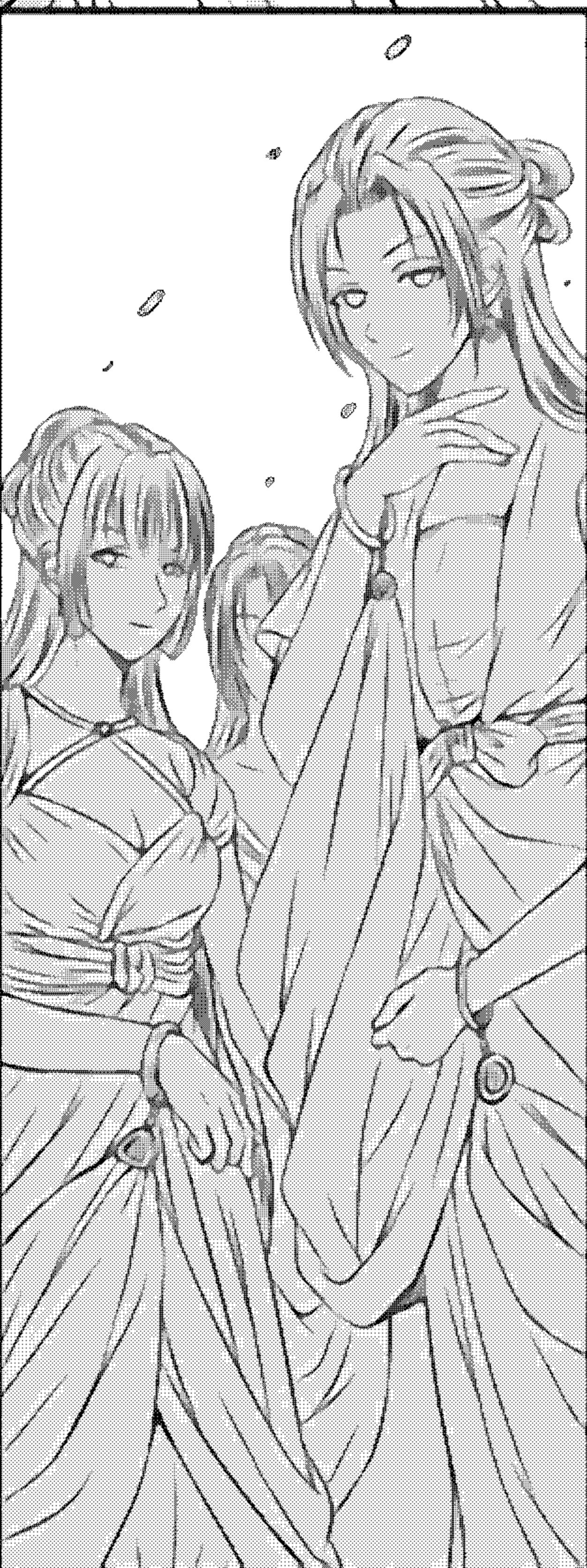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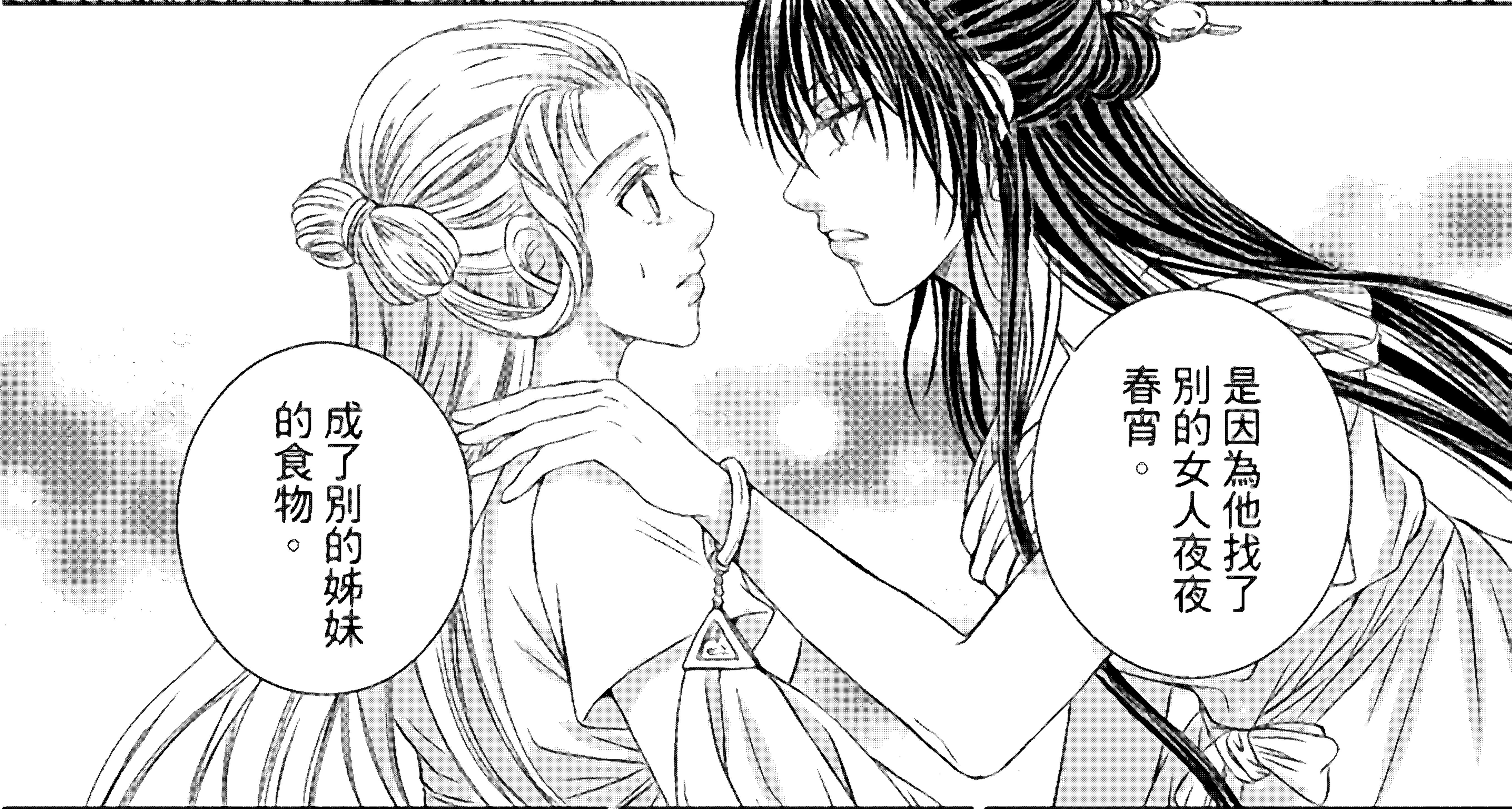
姐姐
……

把他吸乾
之後就丟
棄吧！

茗香，那洪
家兒子迷戀
你是嗎？

可是：
我們互相
鍾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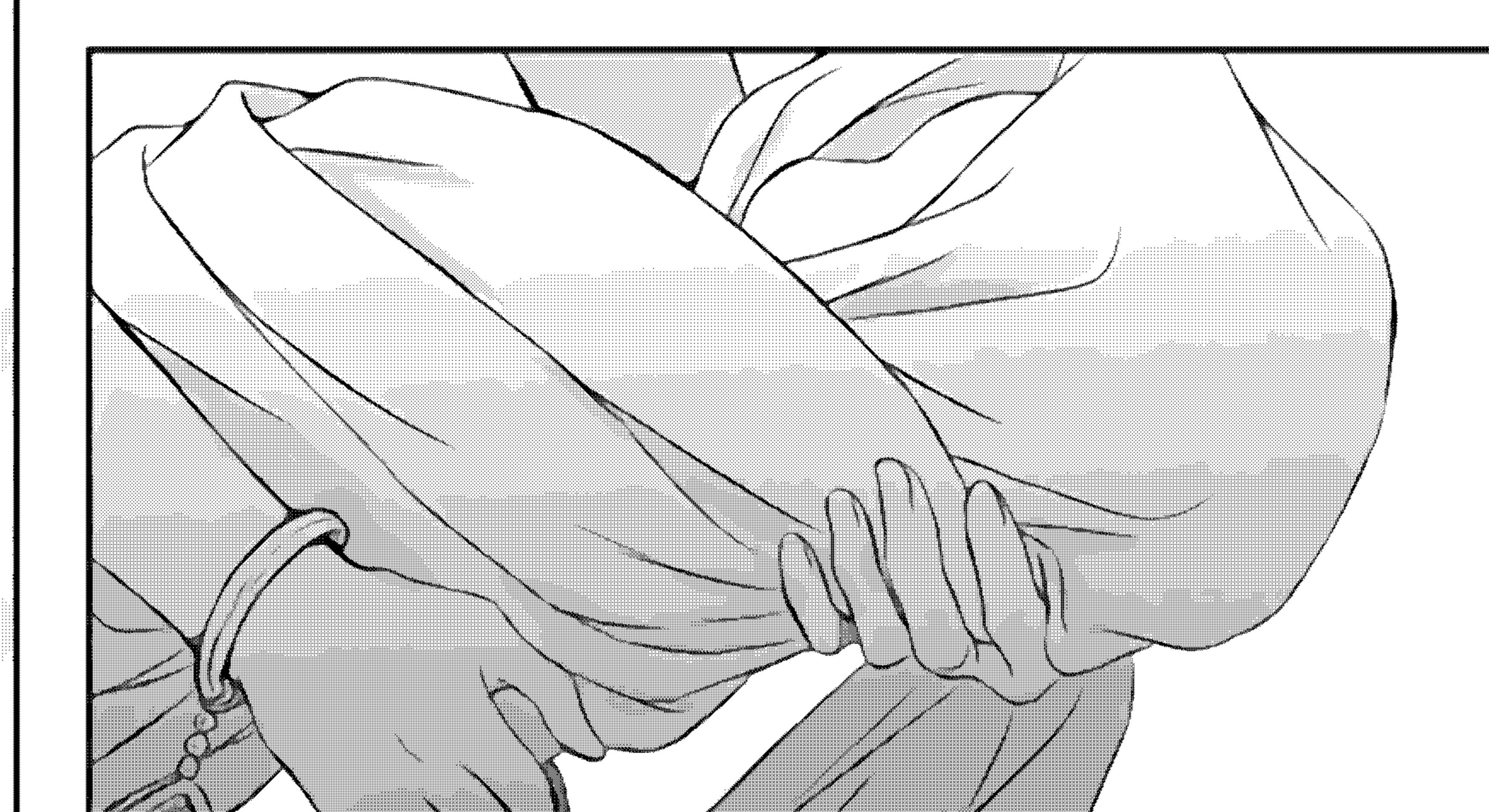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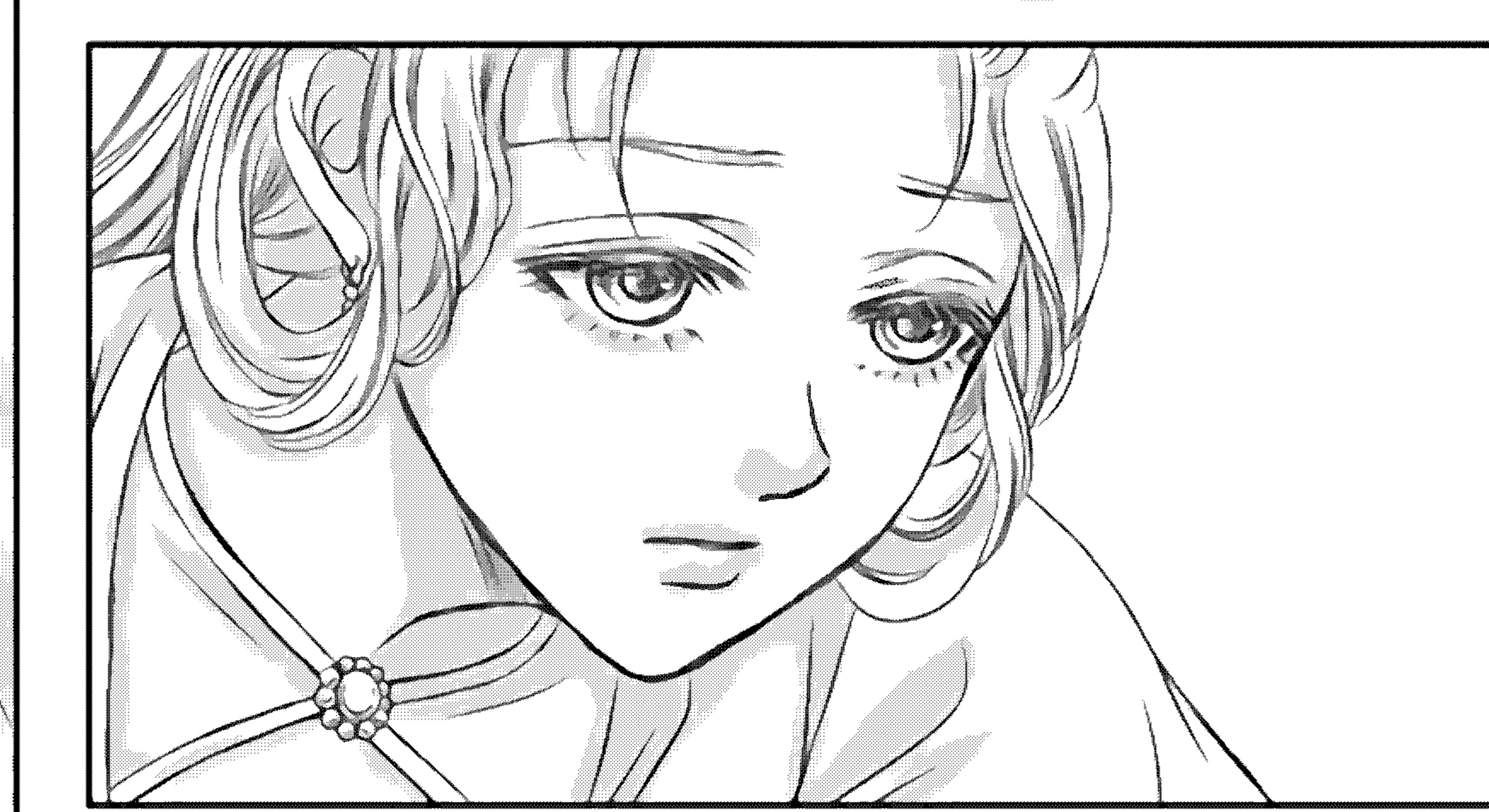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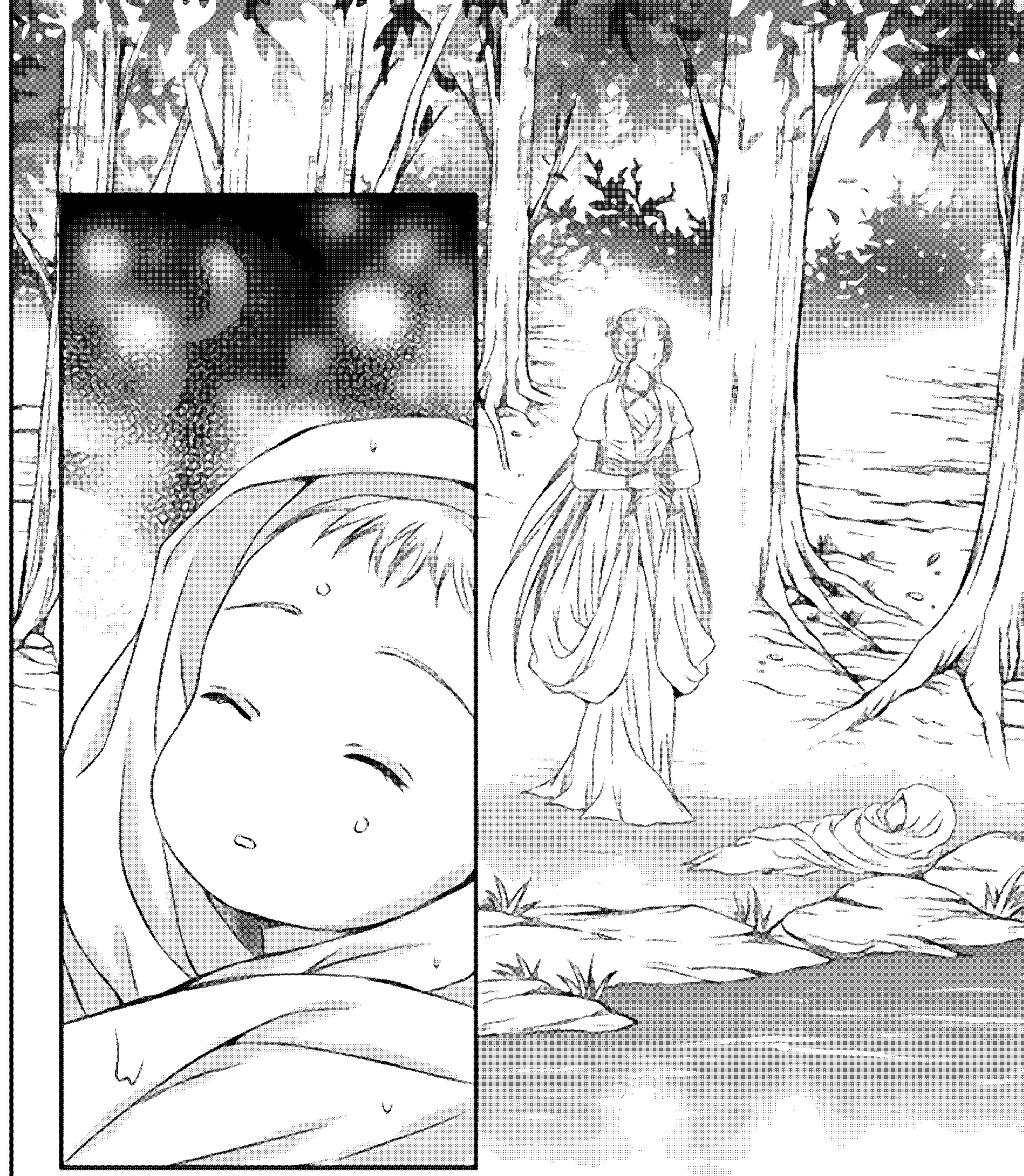
凡人夫
妻？



世人把我們
當成禍害。

我們也當他們
是薄情之人。

留戀。
你不可以





我將梅芯葬
在一棵千年
神木之下。

神木每年都
會結出沈香，
我將此香
帶在身上。

這是我對
孩子的想念。

提醒
自己…

直到死亡前
都不可放過
作亂的妖孽。



茗香真是
傻啊...

她不和我們一
樣，留下來也
不順眼。

就有了致命
的弱點。

狐妖有了
情愛牽掛...

是的：
到處都找
不到她。

是因為我們和
洪少爺相好，
她討厭我們了
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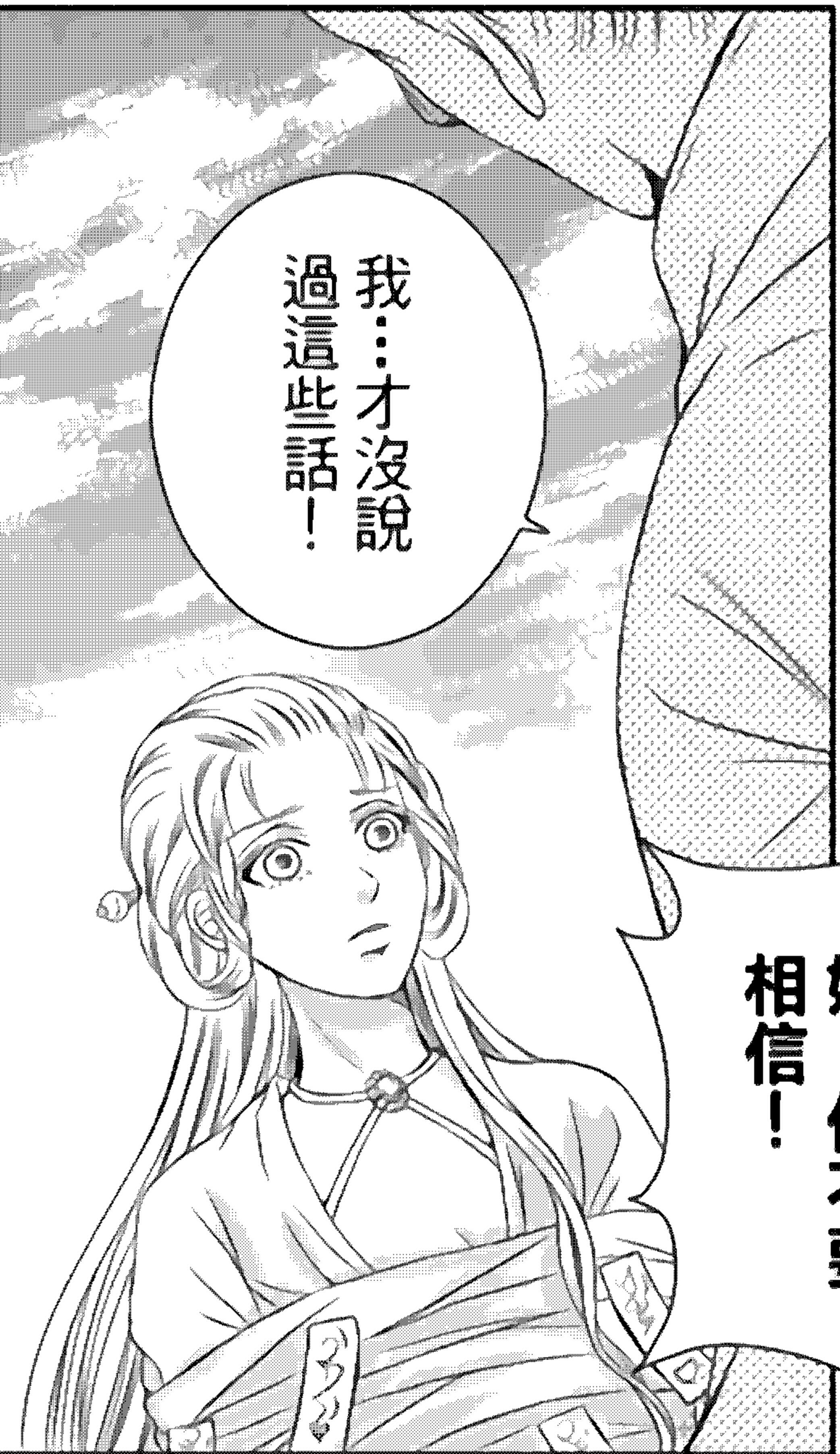
由她去吧！

茗香
離開了？









當年若不是
她，我妻梅芯
與孩兒也不會
投河！

我也不會變
成廢人！快
殺了這妖孽！

原來如此……
我。是你騙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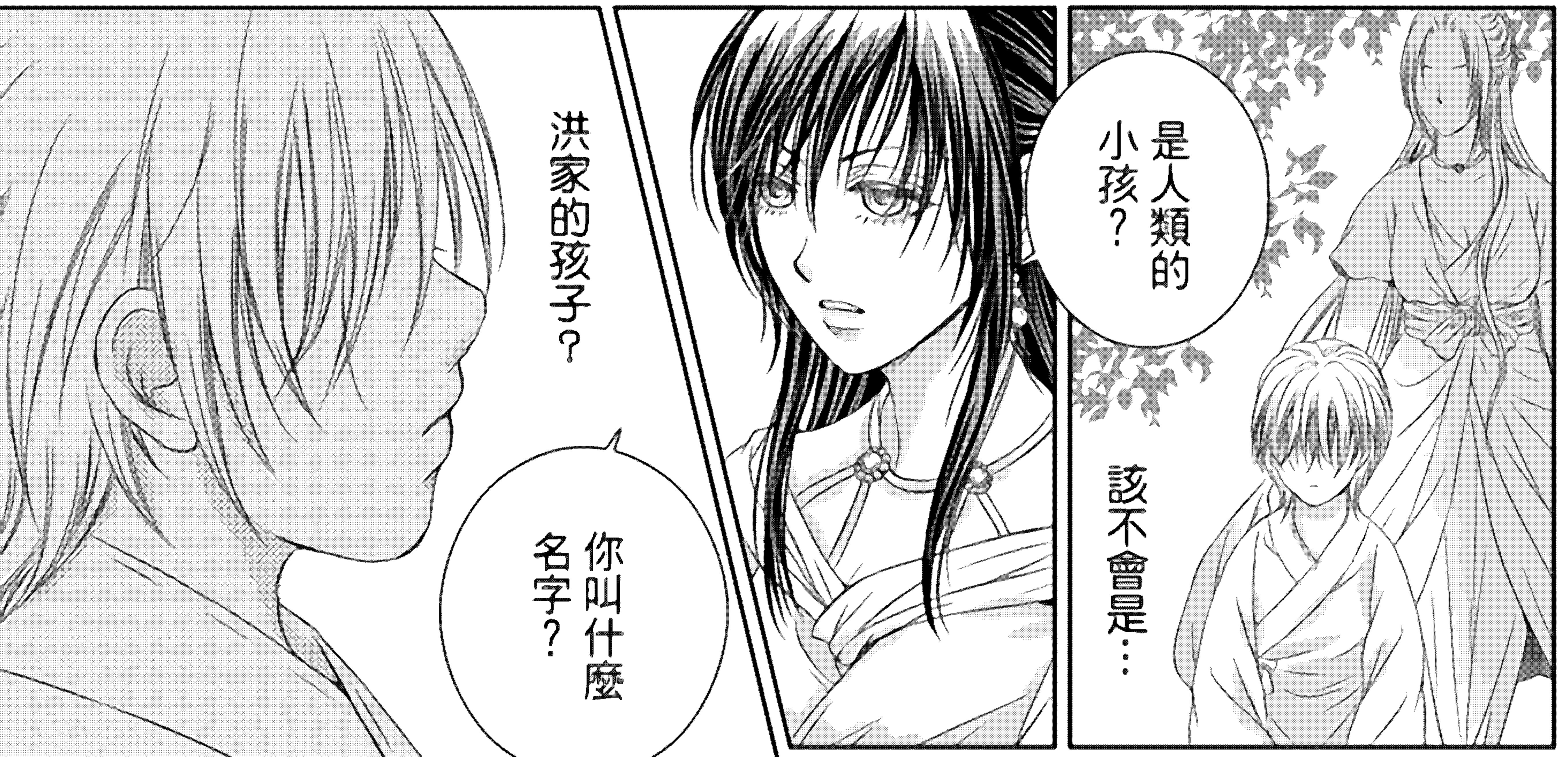
瑰香姐姐
說對了……

是我不該
留戀。

燒了她。

狄山道行高
深，藉天之
火燒了茗香。

燃燒好幾時辰的
真火，讓茗香連
原形都不見，化
成飛灰消失。





千悠。

那時我還沒有
的想到自己說過

就有了致命
的弱點。

情愛牽掛
狐妖有了